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 标 公 告

招标编号：HFZB-CG-2021-004

项目名称： 40 台随船流动设备报废处置

招 标 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六月十日

第一部分： 公开/招标邀请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就 40 台随船流动设备报废处置项目进行招标，拟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选择供货商，中标单位和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合同。本招标邀请对各潜在投标人发布，符合要求的潜在投标人应当在本招标邀请规定的时间内将资格预审文件提交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投标管理中心进行资格预审，将向资格预审合格的潜在投标人发放标书。

1. 项目编号：HFZB-CG-2021-004

2. 项目内容： 40 台随船流动设备报废处置

本次处置的物资存放在我司上海长兴基地 0#码头，公告期间接受验货，验货信息如下：

验货时间：2021 年 6 月 10 日-2021 年 6 月 17 日

现场联系人：高玉邦 联系方式：15026461102

长兴地址：上海长兴岛凤滨路 666 号

3. 潜在投标人资格预审

3.1 潜在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1) 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注册资金 50 万元以上；
- (2) 经营范围包括项目内容的；
- (3) 具有法人资格，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财务会计制度；
-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6) 近 3 年内有类似相关成功业绩 3 例以上；
- (7) 近 3 年有较好的生产安全记录，近 1 年未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未如实陈述者，我司有权取消中标资格和没收投标保证金及其他处罚措施）；
- (8) 近 3 年未发生突发环境事件，近 1 年无因违法排放污染物、非法转移处置危险废物等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未如实陈述者，我司有权取消中标资格和没收投标保证金及其他处罚措施）；
- (9) 近 3 年未发生职业病；（未如实陈述者，我司有权取消中标资格和没收投标保证金及其他处罚措施）；

- (10) 当招标项目涉及国家行政许可要求时，具有相应的行政许可资质；
- (1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 资格预审提交材料清单：

-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年度工商年检已完成）；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3) 企业情况简介；
- (4) 公司 QHSE 相关体系组织架构或认证证书；
- (5) 近 3 年承担的相关业绩证明；(业绩证明需提供至少近三年每年各一份合同复印件，合同金额可隐去)
- (6) 近 3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7) 近三年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的状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情况；
- (8) 近三年的环保处置情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况；
- (9) 近三年的企业及受控分包商员工的职业健康情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职业病的情况；

所有提交的资格预审材料均需每页加盖潜在投标人公章。

3.3 提交材料时间、地点

报名及资格预审资料提交截止时间： 2021 年 6 月 17 日下午 16 点

报名方式： 注明报名公司名称及报名项目发送至报名邮箱

地 址： 上海浦东新区东方路 3261 号 A 座 2104 室

联 系 人： 龚玉

报名邮箱： gongyu@zpmc.com

电话： 021-31198216

4. 经审查，资格预审通过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3 方的，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视情况重新发出招标邀请，重新组织资格预审。

5. 潜在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 招标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10 日

项目投标报名表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我单位申请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40 台随船流动设备报废处置项目的投标，招标编号：HFZB-CG-2021-004，并遵守招标投标程序及有关规定。我方拟派_____担任本项目的联系人，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本次投标中的有关事务，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我单位对授权联系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具体情况如下，如有失实，由我方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单位（人）名称	
企业性质	
项目联系人及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手机	
传真	
E-mail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报名人（签章）：	
备注：1、以上《投标报名表》信息必须完整准确填写，若由于投标方报名信息填写不完整准确造成的一切后果，招标方一概不负责。	